

证券代码：834340

证券简称：宝利小贷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579 号浙江布利杰集团有限公司 十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滕伟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和表决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其他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就 2019 年公司经营成果及 2019 年董事会完成的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长吴雪君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2020-007），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降低公司经营管理成本，促进公司更好地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便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制作、修改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和申报；
- （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 （4）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处置措施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并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公司会最大限度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持有的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

股份时的成本价格为基础，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本次会议议案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华军律师 谢俊鸣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公告中载明的议案相符，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炜衡（宁波）律师事务所关于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扬州市宝利杰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